

周口日报《红色记忆》采访组走进郸城宁平镇竹园行政村

刘晓初:头可断 肢可折 革命精神不可灭

□记者 王锦春 张志新 李昂 文/图

他不满15岁,就加入中国共产党,成为郸城县早期秘密党员之一。他不满25岁,就不幸被捕,视死如归,坚守党的秘密,最终被敌人挑断双脚脚筋,剥去十指,残忍杀害。

“头可断,肢可折,革命精神不可灭。”革命烈士周文雍的《绝笔诗》正是刘晓初烈士的真实写照。1952年,郸城县人民政府追认刘晓初为革命烈士,其英雄事迹被载入《郸城县志》。

谷雨前的大地,草木葱茏,生机勃勃。4月15日,周口日报《红色记忆》采访组一行走进郸城宁平镇竹园行政村采访刘晓初唯一的73岁儿子刘仰生,从他口中再现其父短暂如流星且悲壮如泣歌的一生。

1924年,刘晓初出生于鹿邑宁平城(现为郸城宁平镇)三刘庄一户贫苦农民家庭,7岁入宁平小学读书。“九一八”事变后,抗日救亡热潮席卷全国。刘晓初在进步师生的影响下,幼年即投身于抗日救亡宣传活动。1938年12月,共产党员李子木以民运指导员的身份在宁平小学借房举办抗日干部训练班,刘晓初积极报名参加。由于刘晓初表现十分突出,经李子木介绍加入中国

共产党,时年不满15岁,成为当地早期秘密党员之一。

1939年初,刘晓初在鹿邑县城作宣传工作。5月,由于形势恶化,中共党组织暂时撤离,刘晓初被留在当地坚持工作。1942年至1944年,刘晓初先后考入设在太和县的鲁苏豫皖边区战时中学师范部求学。1944年秋,刘晓初回宁平小学任教。其间,他身在课堂,心忧天下,经常在师生中宣传国际国内形势和共产党的抗日救国主张,揭露国民党反动派的欺骗宣传,成为团结革命青年的中坚力量。

1946年底,豫东纵队所属部队在豫东一带开展工作,刘晓初被任命为该部交际部联络员,他的家作为联络点,后来刘晓初改任豫东纵队情报处三刘庄情报站站长兼情报员,他的家作为情报联络站。其间,他还动员母亲、妻子和年幼的弟弟冒着生命危险为党组织传递重要情报。

1947年,刘晓初被鹿邑县长张笑南任命为宁平小学校长,他以教师身份为掩护,暗中当情报员,积极为党工作,多次出色地完成任务。

投身革命,随时会有生命危险,只是这一天来得太早。1947年冬天,军区主力部队转移后,地方反动地主武装乘机

反扑,革命形势血雨腥风。1948年1月11日,刘晓初与妻子内兄等乔装打扮,准备到亲戚家暂避,走到宁平城东南十多里五岔路集,被国民党联防头子抓住。刘晓初被捕后,敌人软硬兼施,妄图从刘晓初口中套出共产党的秘密。刘晓初横眉冷对,拒绝透露党的任何信息。敌人恼羞成怒,先挑断刘晓初双脚脚筋,又剥去他的十个手指,将他打得皮开肉绽,并于1948年1月12日将其杀害。

刘晓初牺牲时,留下一个已怀身孕的妻子。半年后,其儿子刘仰生出生。今年73岁且身体硬朗的刘仰生回想起从小没有父亲的日子,以及与母亲颠沛流离,躲避敌人报复的不幸经历时,顿时悲从中来,泣不成声。

青青麦田,幽幽花香。随后,刘仰生陪着记者一起拜谒了他父亲刘晓初的坟墓。

刘仰生站在父亲的坟墓前哽咽地说,在无数革命先烈不怕牺牲、前仆后继、勇于斗争下,新中国已经建立,现在的人民群众正在党的领导下向着幸福美好的小康生活迈进,一切都不负他初心,并如他所愿。

接下来,周口报业传媒集团将通过多平台发布文字报道、专题视频等,讲述烈士刘晓初的革命事迹,敬请关注。②5



刘仰生夫妇展示父亲刘晓初的烈士证明书

(接上期)

刘欢从河滩的草丛里站起来,我才看清了他那张黑瘦的脸。他急切地走向我时,一群羊也跟了过来,在我脚边咩咩地叫。刘欢努力使自己的声音超过羊,他喊:“大姐来啦?我一早就在这里等了。我家又远又偏,找到这真不容易。”我笑着说:“有你在电话里指挥,我还怕找不到吗?”

河堤上长着两排大杨树,黄黄绿绿的树叶哗哗地在高处拍手。我们站在树荫下看远处,刘欢扬起赶羊的鞭子,指着庄稼说:“这是我的地,这块儿是玉米,那块儿是黄豆,挨着河坡的那块儿洼地种的是红芋。咱农村人就是这样,收收麦,种种秋,人伺候地,地养活人。老祖先给咱留的这块地好啊!平展展的,暄乎乎的,没山没石,没减没盐,种啥收啥。你看,今年秋庄稼长得不赖吧,人勤地不懒,很快就能收秋了。”

我始终认为这大地的深处,暗藏着一股激情的颜料,它把麦子弄成熟黄,把玉米弄成青绿,把豆子弄得黄黄绿绿。

刘欢突然有了新的决定,他说:“来,大姐,我请你吃顿烧烤。”我懵了,赶紧去看身边的羊。

当刘欢在河滩上挖了小小坑,架上树枝时,我才迷瞪过来,赶紧跑进地里掰玉米。挑个头大的,咔咔掰下来,抱着往出跑,感觉一下子跑回了童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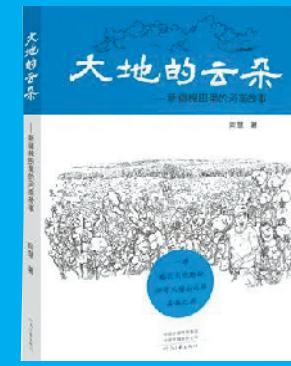
玉米棒子架在火上烤,滋滋冒青烟儿,玉米皮子下,细微的爆裂声中香气溢出。我顾不上烟熏火燎,全心全意地燎玉米。刘欢趁捡柴火的当口,薅回来几棵多产的黄豆,还有几个未成年的小红芋。我忙不迭地把红芋埋进热灰里,刘欢已将豆棵放在火上烤了。

注定这顿美餐非同一般。我端坐在草地上,面朝河水,听着羊叫,优雅地啃着玉米,不断地转动棒轴,有条不紊地啃,绝不遗留一粒。玉米粒儿外黄里白,一嚼软脆,满口喷香,竟吃出了奶油味儿。烤熟的黄豆荚,可以在豆棵上摘着吃,摘下一荚,放到嘴边轻轻一挤,热热粘粘的黄豆粒爽爽地滑进去了。细品,水嫩嫩的香,有着草木的青味儿。红芋是我的最爱,从小被它养服了胃,至今痴情不改。我用小棍在灰窝里一拨拉,跳出来一个全身焦黑的家伙。剥下一层黑皮,白瓢儿冒着烟儿,

大地的云朵

——新疆棉田里的河南故事

□阿慧



咬一口,面面的,甜甜的,咽下去有点儿噎人。

我把自个儿吃得满脸黑,刘欢扭脸笑,我赶紧跑到河边洗掉,恐怕吓到了羊。

我尝到了庄稼的原味,是那种天然的,不加油盐,不添酱醋,没有任何添加剂的纯正味道,一如我笔下拾棉工的原色和本质。

从新疆回来,我查资料,买书籍,访师友,为这本书精心准备了两年半。写什么?怎么写?虚构?非虚构?纠结得我无法入眠。夜半独自在楼下转悠,一滴雨落下来,结结实实地砸头上,我头皮一紧,一凉,心里一松,一亮:那就非虚构吧,让拾棉工们说自己的话,做自己的事,想自己的想,本色为之,原汁原味。我所能及的,就是做一个忠实的记录者,当然,并非什么都写上,我要做到合理取舍,不为写实而写实。我知道,最真实的其实是最动人的,最朴素的其实是最瑰丽的。

刘欢前头带路,后面跟着羊和我。刘家洼的地势的确有点洼,隔不远一个坑,好像村民的房子都盖在水坑边,刘欢的家也不例外,右手边一个圆水坑,一坑的小鸭子乱扑腾。

大门外,一棵大桐树挂住了我的目光,它的树干

疤瘌瘌,看来没少接受各种碰撞。我好奇的是,那树干上被铁丝固定着的一块木板,上面写着几个黑乎乎的大字:日恁娘,偷俺的羊!后面跟着三个感叹号,像三个一触即炸的手榴弹。一低头,水泥地上还有字,一刀刀刻上的:偷俺的羊,日恁娘!三个感叹号刻得有点深,里面藏着一汪水,似一碰即碎的玻璃心。

刘欢把羊们赶进院子,搓着手走出来,一脸的羞涩。他说:“我写的,被贼偷怕了!扶贫办给俺家送来三只母羊,我天天跟养老婆一样,好不容易养成了九只。你猜咋着?正月里两天被贼偷走了三只,都是嫩口的小骚胡。小骚胡就是雄山羊,在咱这可值钱了。我骑着车子到处找,咋能找到呢?肯定被烤成羊肉串吃掉了。”

我也恨恨的,恨狼心狗肺的贼,对这种人家的羊怎能下得了手,下得了口呢?

一回头,撞见一张黝黑的脸,惊得我一激灵。女人仍旧笑笑的,小眼睛亮亮的,厚嘴唇拉得很开,牙齿排列得不怎么整齐,鼻子沦陷在鼻洼子里。刘欢介绍说:“这是我老婆,缅甸的。”

(未完待续)

(此书由河南文艺出版社出版)